

2024年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本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我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制定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我市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我市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跨区域联合集中采购。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我市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

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我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我市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医保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按职责分工，协同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增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促进健康东莞建设。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级内设科室9个，分别为办公室、规划财务科、信息和法规科（行政审批协调科）、待遇保障科、医药服务管理科（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基金监管科、执法科、宣传科、机关党委；此外，纳入局本级编制预算的还有市纪委监委驻局纪检监察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

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东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已在主管单位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6,57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5,618.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3.1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752.22
本年收入合计	126,578.20	本年支出合计	126,578.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6,578.20	支出总计	126,578.2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6,578.20	125,825.98	75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618.05	125,61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484.64	43,48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43.00	24,6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841.64	18,84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82.57	3,982.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786.00	2,7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20	26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681.83	681.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83.50	18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9.04	6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150.84	78,15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150.84	78,15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13	2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13	2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13	2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6,578.20	2,989.13	123,589.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618.05	2,786.00	122,832.05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484.64	0.00	43,484.64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43.00	0.00	24,643.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841.64	0.00	18,841.64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82.57	2,786.00	1,196.57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786.00	2,7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20	0.00	262.20	0.0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681.83	0.00	681.83	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83.50	0.00	183.5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9.04	0.00	69.04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150.84	0.00	78,150.84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150.84	0.00	78,150.8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13	2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13	2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13	2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	其他支出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5,825.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52.2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5,618.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3.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752.22
本年收入合计	126,578.20	本年支出合计	126,578.2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6,578.20	支出总计	126,578.2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5,825.98	2,989.13	122,836.85
[210]卫生健康支出	125,618.05	2,786.00	122,832.05
[21012]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484.64	0.00	43,484.64
[2101201]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43.00	0.00	24,643.00
[21012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841.64	0.00	18,841.64
[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82.57	2,786.00	1,196.57
[2101501]行政运行	2,786.00	2,786.00	0.00
[2101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20	0.00	262.20
[2101504]信息化建设	681.83	0.00	681.83
[2101505]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83.50	0.00	183.50
[2101599]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9.04	0.00	69.04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150.84	0.00	78,150.84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150.84	0.00	78,150.84
[213]农林水支出	4.80	0.00	4.8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3.13	203.1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03.13	203.1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3.13	203.1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989.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31.49
[30101]基本工资	279.23
[30102]津贴补贴	1,230.80
[30103]奖金	363.7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2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2.6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5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4
[30113]住房公积金	203.1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0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88
[30201]办公费	193.26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9.26
[30217]公务接待费	8.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7.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76
[30302]退休费	75.86
[30307]医疗费补助	2.9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2,836.8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3.37
[30202]印刷费	40.00
[30205]水费	0.15
[30206]电费	1.95
[30214]租赁费	66.94
[30226]劳务费	65.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1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54.1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54.12
[310]资本性支出	1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83,138.36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83,138.36
[513]转移性支出	24,643.00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643.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158.14	405.92	752.22	0.00
“三公”经费	46.02	46.0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9.26	9.26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8.26	28.2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6	10.2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50	8.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2.22	0.00	752.22
229	其他支出	752.22	0.00	752.2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52.22	0.00	752.2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52.22	0.00	752.22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989.13	2,989.13	2,989.13	0.00	0.00	0.00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	2,989.13	2,989.13	2,989.13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631.49	2,631.49	2,631.4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88	278.88	278.8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76	78.76	78.76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3,589.07	123,589.07	122,836.85	752.22	0.00	0.00	0.00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	123,589.07	123,589.07	122,836.85	752.22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26.00	1,126.00	1,126.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862.00	862.00	862.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63.00	1,163.00	1,163.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755.00	755.00	755.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59.00	659.00	659.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440.00	440.00	44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93.00	693.00	693.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73.00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24.00	624.00	62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37.00	637.00	637.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580.00	580.00	58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478.00	478.00	478.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292.00	292.00	292.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475.00	475.00	475.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44.00	1,144.00	1,14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04.00	1,104.00	1,10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394.00	394.00	39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83.00	1,183.00	1,183.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405.00	405.00	405.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576.00	576.00	576.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14.00	614.00	61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380.00	380.00	38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714.00	714.00	71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76.00	676.00	676.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746.00	1,746.00	1,746.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645.00	1,645.00	1,645.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58.00	658.00	658.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804.00	804.00	804.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331.00	331.00	331.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20.00	1,120.00	1,12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609.00	609.00	609.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116.00	1,116.00	1,116.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567.00	567.00	567.00	0.00	0.00	0.00	0.00	
困难家庭医疗救助金	752.22	752.22	0.00	752.22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医疗补助市财政负担部分	64,296.72	64,296.72	64,296.72	0.00	0.00	0.00	0.00	预计2024年基本医疗保险（住院）缴费人数约3.88万人。通过财政投入，有效地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医疗保障水平。
医疗保障宣传费用	166.00	166.00	166.00	0.00	0.00	0.00	0.00	
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及药品和医用耗材集团采购	9.50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65.20	65.20	65.20	0.00	0.00	0.00	0.00	
水电费补助支出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	66.94	66.94	66.94	0.00	0.00	0.00	0.00	
各级各类专项检查费	76.50	76.50	76.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律顾问服务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定点机构第三方专业评估服务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业务提升及新政策实施项目	260.92	260.92	260.92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医保局广东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及业财一体化对接服务东莞市本地化运营项目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本地运营项目服务方案	304.40	304.40	304.40	0.00	0.00	0.00	0.00	
医保骨干网安全能力加固服务	96.50	96.50	96.50	0.00	0.00	0.00	0.00	
居民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8,841.64	18,841.64	18,841.64	0.00	0.00	0.00	0.00	预计2024年, 我市居民医保月平均参保人数约为110万人（其中大中专1.56万人）。通过财政投入, 减轻农（居）民医疗保险缴费负担, 实现当年基金收支平衡, 有效地解决了参保人住院就医等基本医疗保障问题。
按病种分值付费（DIP）支付方式改革费用	95.00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货物购置类项目（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资金返还费用	13,854.12	13,854.12	13,854.12	0.00	0.00	0.00	0.00	通过返还专项资金费用, 提高疫情防御能力, 提高专项基金持续运行能力。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26,578.2万元，比上年增加12,954.2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是预计下达本部门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大幅减少，市本级财政负担医疗保险费预算大幅增加；支出预算126,578.2万元，比上年增加12,954.2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是预计下达本部门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大幅减少，市本级财政负担医疗保险费预算大幅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6.02万元，比上年增加16.86万元，增长57.82%，主要原因是比上年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9.2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8.2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26万元，比上年减少1.14万元。）比上年增加16.86万元，增长147.8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1.14万元；公务接待费8.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58.14万元，比上年减少128.74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安排的办公及业务场所租赁费支出以及困难家庭医疗救助金支出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47.2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29.2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1.4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万元，主要是购置一辆公务用车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医疗补助市财政负担部分	64,296.72	预计2024年基本医疗保险（住院）缴费人数约3.88万人。通过财政投入，有效地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医疗保障水平。
居民医保市财政负担资金	18,841.64	预计2024年，我市居民医保月平均参保人数约为110万人（其中大中专1.56万人）。通过财政投入，减轻农（居）民医疗保险缴费负担，实现当年基金收支平衡，有效地解决了参保人住院就医等基本医疗保障问题。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专项资金返还费用	13,854.12	通过返还专项资金费用，提高疫情防御能力，提高专项基金持续运行能力。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